

#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邦”）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安邦业务顺利开展，公司拟为安邦 2021 年度借款事宜，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5,2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为董事会权限内事宜，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安道麦安邦（江苏）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8 年 11 月 25 日

注册地址：淮安市化工路 30 号

法定代表人：姜育田

注册资本：人民币 25,138 万元

主营业务：化工原料和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诚信情况：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安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5,950.72	128,788.99
负债总额	114,170.35	97,300.44
银行贷款	64,400	57,400
其他流动负债	0	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净资产	51,780.37	31,488.53
资产负债率	68.80%	75.47%
	2020年1月至9月(未经审计)	2019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6,636.09	159,890.88
净利润	20,394.20	-9,714.64
利润总额	23,857.61	-11,399.28

###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 公司拟就安邦如下不超过一年期用信业务向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

(2) 中国工商银行淮安城南支行 2021 年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

(3) 中国农业银行淮安清江浦支行 2021 年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以及贸易融资贷款。

(4) 交通银行淮安分行 2021 年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

(5) 兴业银行淮安分行 2021 年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业务。

(6)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业务。

(7) 中国建设银行淮安清浦支行 2021 年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

(8) 江苏银行淮安华淮支行 2021 年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流动资金

贷款。

(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淮安分行 2021 年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

2. 公司拟就安邦的如下项目资金贷款向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 中国工商银行淮安城南支行不超过人民币 26,400 万元项目资金贷款。

(2) 中国建设银行淮安清浦支行不超过人民币 7,800 万元项目资金贷款。

(3) 中国农业银行淮安清江浦支行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项目资金贷款。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15,335.87 万元;公司实际提供本公告项下的全部担保后,预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40,535.8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24.1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逾期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向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之外的主体提供担保。

####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的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资金用于其日常生产经营;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2 日